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负责县城环境卫生管理（街道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公厕管理）、垃圾场管理、环卫基础设施维护、县城街巷园林绿化、垃圾处理费征收等工作。

（二）内设机构。

目前，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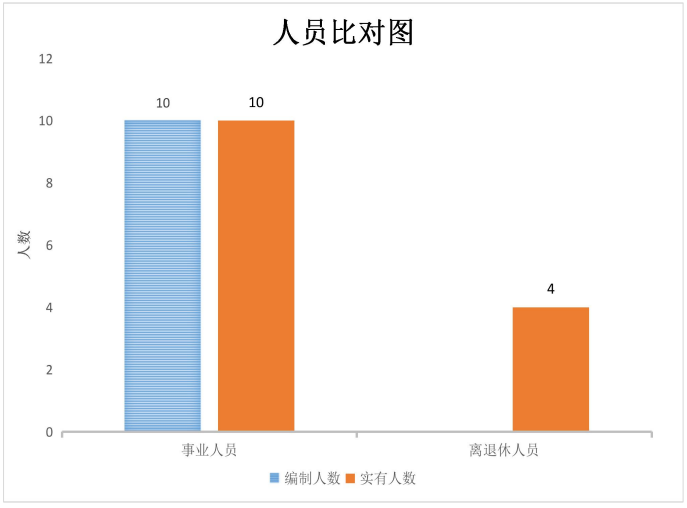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21 年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0 人；实有人员 10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4 人。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收支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活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53.3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1.75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631.67
		11.城乡社区支出	665.35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1,195.64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05.14	本年支出合计	2,492.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87.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492.65	支出总计	249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305.14	1,305.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1.67	631.67						
21103	污染防治	631.67	631.67						
2110301	大气	1.00	1.00						
2110302	水体	630.67	630.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5.35	665.3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13.60	413.6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13.60	413.6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1.75	251.7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0.00	15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75	101.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3	8.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3	8.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3	8.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92.65	418.51	2,074.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1.67		631.67			
21103	污染防治	631.67		631.67			
2110301	大气	1.00		1.00			
2110302	水体	630.67		630.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5.35	410.38	254.9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13.60	410.38	3.2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13.60	410.38	3.2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1.75		251.7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0.00		15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101.75		101.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5.64	8.13	1,187.5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87.51		1,187.5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87.51		1,187.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3	8.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3	8.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53.3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1.75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631.67	631.67		
		11.城乡社区支出	665.35	413.60	251.75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1,195.64	1,195.64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05.14	**本年支出合计**	2,492.65	2,240.90	251.7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87.5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87.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492.65	**支出总计**	2492.65	2240.9	25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40.90	418.51	1,822.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1.67		631.67
21103	污染防治	631.67		631.67
2110301	大气	1.00		1.00
2110302	水体	630.67		630.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3.60	410.38	3.2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13.60	410.38	3.2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13.60	410.38	3.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5.64	8.13	1,187.5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87.51		1,187.5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87.51		1,187.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3	8.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3	8.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418.51	公用经费合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
30101	基本工资	36.38	30201	办公费	0.35
30102	津贴补贴	11.54	30202	印刷费	0.11
30103	奖金	20.89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23.22	30205	水费	0.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1	30206	电费	0.0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6	30207	邮电费	0.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7	30211	差旅费	1.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6	30213	维修(护)费	0.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0
30114	医疗费	1.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9.51
			30305	生活补助	28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51.75	251.75		251.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1.75	251.75		251.7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1.75	251.75		251.7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75	101.75		10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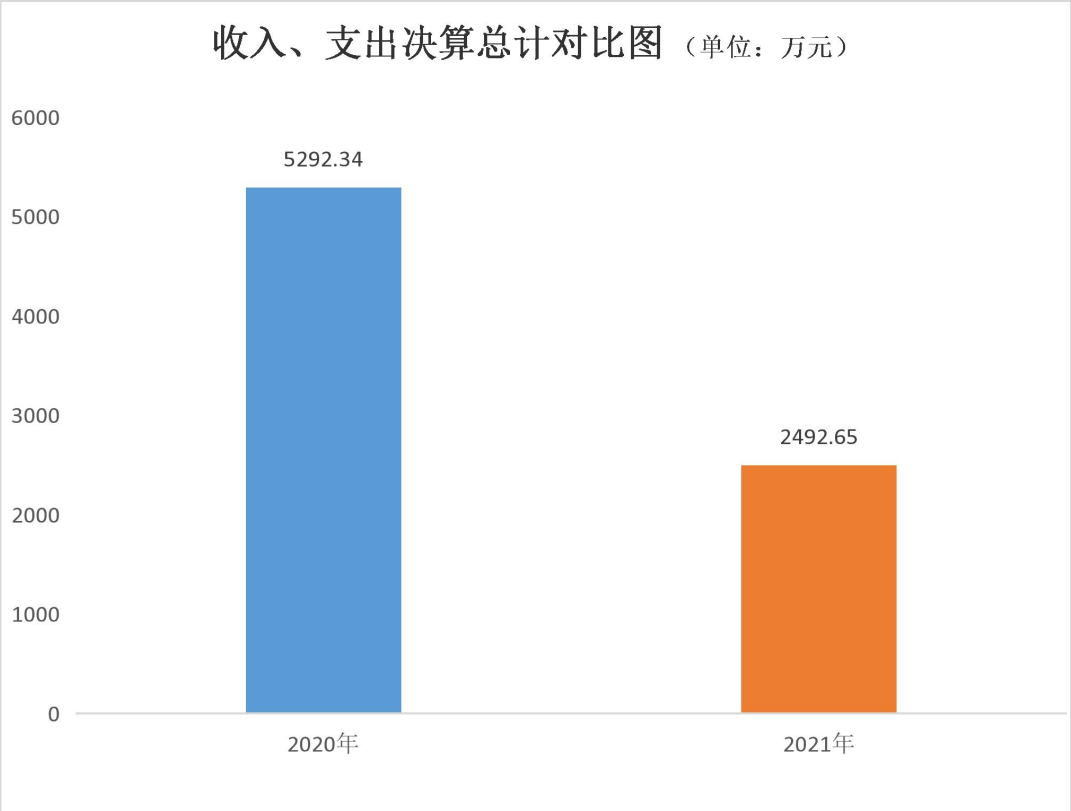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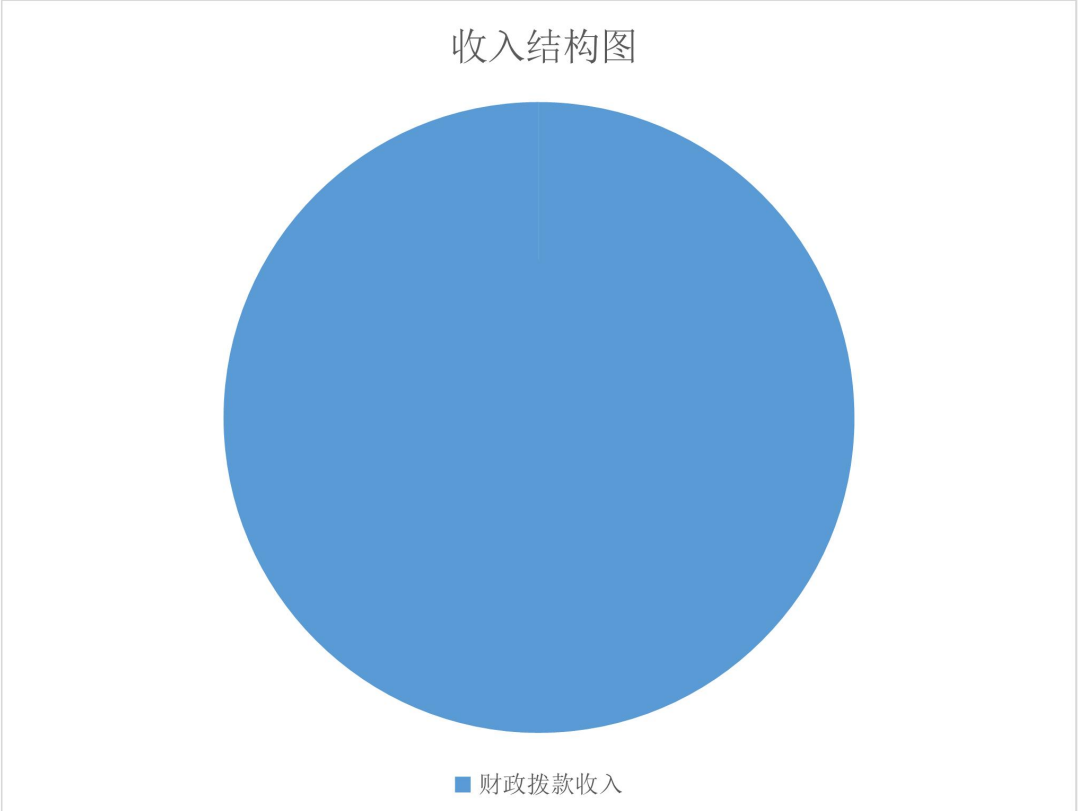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492.6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2799.69 万元，下降了 53%。收入、支出下降原因，主要是减少了“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及”文化路改造项目”专项收入、支出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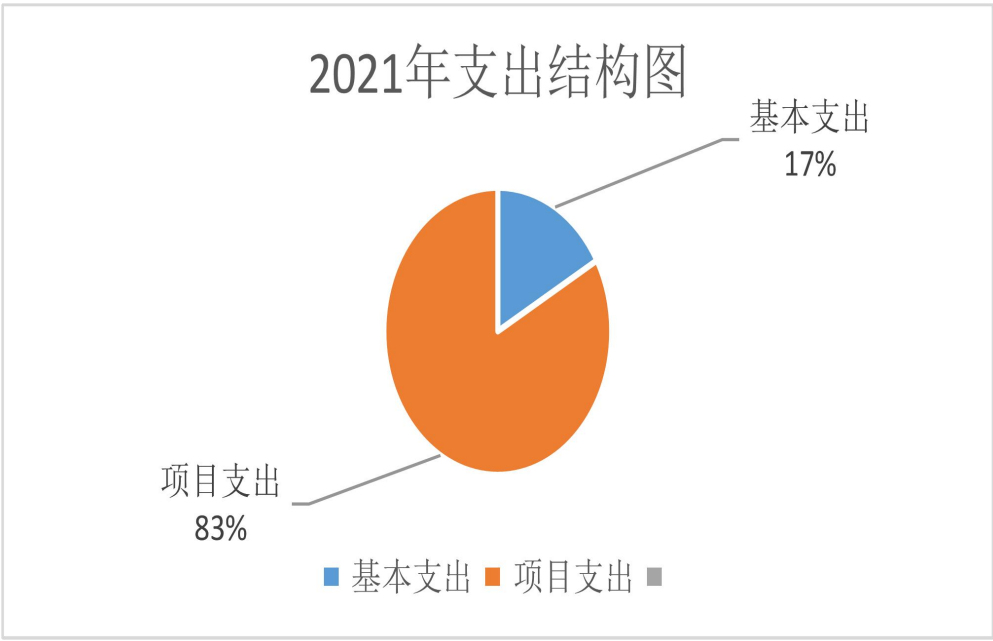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305.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05.1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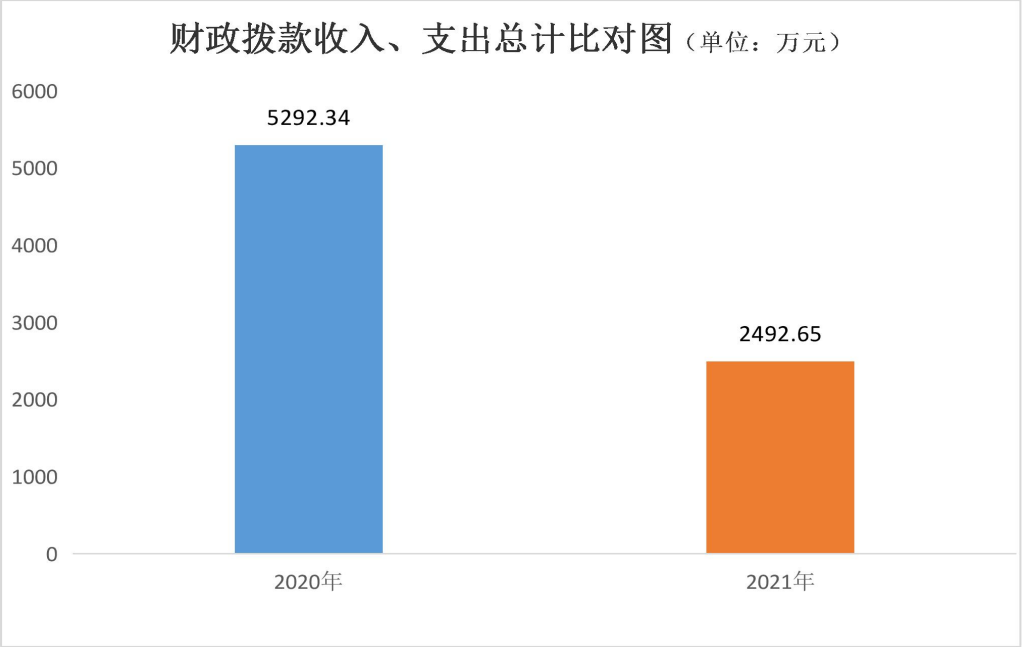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492.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8.51 万元，占 17%；项目支出 2074.14 万元，占 8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492.6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799.69 万元，下降了 53%。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原因，主要是减少了“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及”文化路改造项目”专项收入、支出事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240.90 万元，支出决算 2240.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82.66 万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要是“文化路改造项目”完工，专项支出事项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 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预算和决算持平。

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预算为 630.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0.67 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预算和决算持平。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预算为 413.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3.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预算和决算持平。

4.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预算为 1187.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7.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预算和决算持平。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为 8.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预算和决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8.51 万 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15.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3.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 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251.75 万元，支出决算 251.7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150 万元，主要用于环卫设施维护。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101.75 万元，主要用于环卫停车场建设、环卫设施维护。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576.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43.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416.8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6.5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0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7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1822.3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 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 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51.7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污水厂提标改造、城区环卫设施维护等共6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污水厂提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00万元，执行数 630.67万元，完成预算的 78.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增加了县城污水收集与处理工作的运行能力，保障了县城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率随人口数量增加而保持达

到100%，污水处理达标率达100%。止年底项目仍在实施中，改善冯家山水库水质，保障宝鸡市区生活用水质量。

2.金秋菊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万元，执行数1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执行数与预算数持平。

3.城区街道卫生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22万元，执行数 3.22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县城街道卫生维护项目运行正常，保障了县城居民和生活环境优美整洁,维护了文明县城的形象.

4.城区街道卫生维护-1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0万元，执行数 15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县城街道卫生维护项目运行正常，保障了县城居民和生活环境优美整洁,维护了文明县城的形象，执行数与预算数持平。

5.城区街道卫生维护-2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全年预算数101.75万元，执行数10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更好的保障了县城街道居民卫生收集设施正常运行，完好率达98%以上，群众满意率达到92%以上，执行数与预算数持平 。

6.保障性安居工程外道路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87.51万元(含年初结转数)，执行数1187.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更好的提升了县城主干路的通行能力及县城的整体形象。发现的问题

及原因:预算完成率有待提高，主要是由于天雨影响,工程进度缓慢,按照合同要求支付进度款，支付进度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工程进度,严格按照合同要求付款，进一步加大支出进度。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4">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800</td><td>630.67</td><td>78.83%</td></tr>
<tr><td>其中：中省财政资金</td><td>800</td><td>630.67</td><td>78.83%</td></tr>
<tr><td>市级财政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新建污水处理规模10000m3/d处理设备一套（含土建及设备安装购置），投资800万元。</td><td colspan="3">全年实现完成投资630.67万元</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新建污水处理规模10000m3/d处理设备一套（含土建及设备安装购置），投资</td><td>800</td><td>630.67</td><td>由于建设速度慢</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设施建设合格率</td><td>合格</td><td>合格</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预算支付进度</td><td>12个月</td><td>78.83%</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设施建设</td><td>800</td><td>630.67</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改善投资环境。提高招商效率。</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改善冯家山水库的水质，保障宝鸡市区生活质量</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市民满意率达92%</td><td>92%以上</td><td>92%以上</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7">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金秋菊展补助经费</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4">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td><td>1</td><td>100%</td></tr>
<tr><td>其中：中省财政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市级财政资金</td><td>1</td><td>1</td><td>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金秋菊展栽植绿化带面积大约50平方米，总投资28万元，苗木主要有：苹果树1株、黑松3株、彩叶球类（金姬小蜡、金冠女主贞）6枞、观赏草（矮蒲苇、狼尾草）9㎡、造型菊10顶，其中大型造型菊2</td><td colspan="3">按期完成建设任务</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金秋菊展补助经费</td><td>1万元</td><td>1万元</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按期完成建设任务</td><td>合格</td><td>合格</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9-12月完成</td><td>3个月</td><td>3个月</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补助经费</td><td>1万元</td><td>1万元</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改善投资环境。提高招商效率。</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县城管理水平。</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市民满意率达92%</td><td>92%以上</td><td>92%以上</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7">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城区街道卫生维护项目（2）</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22</td><td colspan="2">3.22</td><td>100%</td></tr>
<tr><td>其中：中省财政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县级财政资金</td><td>3.22</td><td colspan="2">3.22</td><td>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日清扫108万平方米、街道洒水、绿篱20.5万平方米管护，、13台专用车辆运行、15座免费公厕、1座垃圾场运行。完成投资147万元。</td><td colspan="3">按期完成投资3.22万元</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3">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3">日清扫108万平方米、街道洒水、绿篱20.5万平方米管护、13台专用车辆运行、</td><td>3.22</td><td>10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3">设施维护合格率、正常运行率</td><td>合格、正常</td><td>合格、正常</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3">预算支付进度</td><td>12月底完成</td><td>12月底完成</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3">设施维修、运行费支出3.22万元</td><td>按期完成</td><td>按期完成</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改善投资环境。提高招商效率。</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提升县城管理水平。</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3">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3">市民满意率达92%</td><td>92%以上</td><td>92%以上</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8">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城区环卫设施维护项目</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 colspan="2"></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150</td><td>150</td><td>100%</td></tr>
<tr><td colspan="2">其中：中省财政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县级财政资金</td><td>150</td><td>150</td><td>100%</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日清扫108万平方米、街道洒水、绿篱20.5万平方米管护，、13台专用车辆运行、15座免费公厕、1座垃圾场运行。完成投资147万元。</td><td colspan="3">按期完成投资150万元</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日清扫108万平方米、街道洒水、绿篱20.5万平方米管护、13台专用车辆运行、</td><td>150</td><td>15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设施维护合格率、正常运行率</td><td>合格、正常</td><td>合格、正常</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预算支付进度</td><td>12月底完成</td><td>12月底完成</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设施维修、运行费支出147万元</td><td>按期完成</td><td>按期完成</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改善投资环境。提高招商效率。</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县城管理水平。</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市民满意率达92%</td><td>92%以上</td><td>92%以上</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7">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保障性安居工程外道路项目</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187.51</td><td colspan="2">1187.51</td><td>100%</td></tr>
<tr><td>其中：中省财政资金</td><td>1187.51</td><td colspan="2">1187.51</td><td>100%</td></tr>
<tr><td>市级财政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完成张家塬镇保障性住房小区外连接道路建设项目-绿化提升分期，投资</td><td colspan="3">按期完成投资1187.51万元</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3">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3">保障性安居工程外道路绿化项目</td><td>1187.51</td><td>1187.51</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3">设施维护合格率、正常运行率</td><td>合格、正常</td><td>合格、正常</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3">预算支付进度</td><td>12月底完成</td><td>12月底完成</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3">设施维修、运行费支出2170.38万元</td><td>按期完成</td><td>按期完成</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改善投资环境。提高招商效率。</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提升县城管理水平。</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3">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3">市民满意率达92%</td><td>92%以上</td><td>92%以上</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8">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城区环卫设施维护项目</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 colspan="2">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01.75</td><td>101.75</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其中：中省财政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县级财政资金</td><td>101.75</td><td>101.75</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日清扫108万平方米、街道洒水、绿篱20.5万平方米管护，、13台专用车辆运行、15座免费公厕、1座垃圾场运行。完成投资147万元。</td><td colspan="4">按期完成投资101.75万元</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 colspan="2">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日清扫108万平方米、街道洒水、绿篱20.5万平方米管护、13台专用车辆运行、</td><td>101.75万元</td><td>101.75万元</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设施维护合格率、正常运行率</td><td>合格、正常</td><td>合格、正常</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预算支付进度</td><td>12月底完成</td><td>12月底完成</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设施维修、运行费支出147万元</td><td>按期完成</td><td>按期完成</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改善投资环境。提高招商效率。</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 colspan="2"></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县城管理水平。</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td><td>有所改善</td><td>有所改善</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市民满意率达92%</td><td>92%以上</td><td>92%以上</td><td colspan="2"></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8">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3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492.65 万元，执行 249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完成全年垃圾处理费的收缴任务。二是坚持对城区街道环境卫生进行日常巡查管理，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保证城区环境卫生整洁。三是不断强化街巷绿化的管理，提升园林绿化档次。四是积极稳妥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坚持资金未落实的项目，一律不开工，同时加强已开工项目，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项目进度款，并督促施工企业加快工人工资支付，消除拖欠工人工资问题发生。五是坚持过紧日子，压缩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坚持开源节流，加强日常非必要支出审批，保障影响民生的项目支付。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预算调整率及编制准确率有待提高。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决定，对文化路绿化进行提升改造、增加污水处理厂提标项目建设。由于项目均是以年中追加的方式解决经费，引起预算调整率及编制准确率评分不高。2、支出进度不均衡，支出进度率、预算执行率有待提升。存在两方面客观原因：一是建设项目施工进度慢，并按工程完成情况及合同要求分次进行付款，影响支出序时进度及预算执行率；造成全年支出进度前期慢后期快，使得全年执行进度率不均衡。

下一步改进措施：1、加强预算编制工作。按照相关测算标准及实际需要科学合理测算各项支出，细化支出预算，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和事业发展；2、加强预算约束。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除局党委明确增加的支出外，原则上不接受追加预算；3、狠抓支出进度。坚持支出进度按月通报制度，从任务落实、项目支出、政府采购、上年结转、财务清算等五方面抓支出进度，以确保实际支出进度与序时进度保持一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自评得分：93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负责县城环境卫生管理（街道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公厕管理）、垃圾场管理、环卫基础设施维护、县城街巷园林绿化、垃圾处理费征收等工作。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环卫站本年支出2492.6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5.79万元，占总支出的5.04%；商品和服务支出 3.2万元，占总支出1%；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89.51万元（主要为环卫工人工资），占总支出的11.61%；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支出1822.39元，占总支出的73.11%。
（三）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完成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投资630.67万元、完成保障性住房小区外绿化提升及环境整治。全面完成街道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公厕管理、园林绿化等工作。保持县城卫生环境整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全年预算支出2492.65万元， 实际执行2492.65万元. 指标计算公式：2492.65/2492.65	2492.65	2492.65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年中追加污水处理厂提标项目800万元，决算630.67万元 计算公式：630.67/800	800	630.67	3	主要是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进度慢，按进度款支付缓慢。改进措施：加快项目施工进度及支付力度。	追加的项目为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的任务，自评时除外。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财政云支付系统	半年45%，第三季度75%	半年45%，第三季度7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0	未完成原因：临时性项目列入年初预算。 改进措施：加强相关预算编制。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5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5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100%	100%	20		

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